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豫盛元会审字【2021】第 0053 号

项目名称：2020 年信阳市教育体育局职业教育发展基金

项目单位：信阳市教育体育局

主管部门：信阳市教育体育局

委托单位：信阳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河南盛元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日期：2021 年 11 月 28 日

目录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3
(一) 绩效评价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3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4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1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3
(一) 绩效评价结果	13
(二) 绩效评价结论	1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6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6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9
(三) 项目决策情况	21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3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4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24
(二)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4
六、有关建议	25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6

信阳市教育体育局职业教育发展基金

绩效评价报告

豫盛元会审字(2021)第 0053 号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为认真贯彻落实全国深化职业教育改革电视电话会议和全省教育大会精神，按照信阳市政府的总体部署，积极实施职业教育攻坚二期工程，落实学校按教教职工工资总额的 1.5%-2.5%足额提取教育经费用于职工教育培训的规定。落实职业院校内涵建设，提升办学质量，提高办学水平，打造品牌亮点，信阳市教育体育局根据《信阳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精神，本着“扶优扶强、以奖代补”的原则，规范使用和管理信阳市本级职业教育专项经费，充分发挥职业教育专项经费对信阳市职业教育发展的支持作用。

2.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信阳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明确提出要根据职教发展需要，积极筹措资金，加大对职业教育的投入力度，信阳市财政局把市本级的职教院校作为支持的重点，促进其健康发展，充分发挥其示范带头作用。

本项目主要内容为加快信阳市职业教育发展，信阳市计划实施职业教育规模扩大工程，示范性职业院校和薄弱中等职业学校建设工程、职业教育实训基地建设工程、劳动者素质和职业能力提升工程。信阳市财政局把市本级的职教院校作为支持的重点，促其健康发展，充分发挥其示范带头作用。项目适用对象为示范性职业学校和薄弱中等职业学校，职业教育发展基金为 300.00 万元。职业教育发展基金主

要用于示范性职业学校和薄弱中等职业学校建设工程、职业教育实训基地建设工程、劳动者素质和职业能力提升工程。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信阳市教育体育局职业教育发展基金为 300.00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改善职业学院办学条件；二是组织教师参加培训学习和各项教学竞赛活动；三是举办全市中等职业教育系列竞赛活动；四是开展职业教育活动周宣传；五是用于中等职业学校内涵建设，开展各种教研活动；六是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七是开展全市职业培训工作。评价抽查金额 300.00 万元，抽查率 100.00%。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全市各学校（单位）累计支出 300.00 万元，使用率 100.00%。具体内容见下表：

表 1：信阳市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明细表

单位：元

学校/单位	金额
信阳航空服务学校	100,000.00
息县职业教育中心	50,000.00
潢川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50,000.00
信阳市第六职业高级中学	100,000.00
潢川幼儿师范学校	250,000.00
信阳市中等专业技术学校	200,000.00
新县职业高级中学	200,000.00
光山县中等职业学校	150,000.00
商城县教体局	200,000.00
信阳市教育台	300,000.00
淮滨县教体局	200,000.00
市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教学研究室	200,000.00
信阳工业学校	200,000.00
罗山县中等职业学校	200,000.00
商城县职业高级中学	100,000.00
信阳市特殊教育学校	50,000.00
信阳市第一职业高级中学	50,000.00
信阳建筑工程学校	100,000.00
信阳电子学校	100,000.00
淮滨县中等职业学校	50,000.00
新县千斤职业高级中学	50,000.00
信阳日报社	100,000.00
总计	3,000,000.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为计划实施职业教育规模扩大工程，示范性职业院校和薄弱中等职业学校建设工程、职业教育实训基地建设工程、劳动者素质和职业能力提升工程。

2. 项目阶段性目标

该项目的阶段性目标为提升职业院校基础办学能力、丰富专业建设内涵，提高师资队伍水平以及提升人才培育质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职业教育发展基金的绩效评价，了解和掌握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评价其项目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资金使用成效，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的使用效益。促使项目承担单位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认真加以整改，及时调整和完善单位的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并加强项目管理，提高管理水平，同时为项目后续资金投入、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2. 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是以 2020 年度信阳市教育体育局职业教育发展基金项目为对象。以项目实施所带来的产出和效果为主要内容，以促进预算单位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开展的绩效评价。根据相应政策文件对信阳市教育体育局职业教育发展基金的总体部署和统筹安排，在全面了解信阳市教育体育局职业教育发展基金项目实施背景、项目内容、范围、规模及期限，项目组织、管理及流程和

项目绩效目标以后，从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项目管理建设及执行情况、预期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几个方面进行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

（2）公开公正原则。客观、公正，标准统一，数据资料真实可靠，公开并接受监督。

（3）政策相符原则。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之间的关联关系。

（4）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投入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投入和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5）问题导向原则。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程序与结果并重。

2. 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遵循定量、定性相结合的原则，参照行业、专业标准及采集的相关数据材料制定评价标准，采用“以结果为导向、突出绩效”的绩效评价方法，对评价目标逐步分解，评价资金使用的效率与效益。评价采用预期目标与实施效果比较方法，将绩效目标与实际所产生的效益进行对比，对项目资金的使用绩效作出全面评价。

①项目决策 15 分，该部分反映项目立项是否经过科学的决策程序，绩效目标是否必要明确，预算编制是否科学合理等情况。

②项目过程 30 分，该部分反映项目投入实施情况，包括项目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内容。主要包括资金到位执行情况、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等内容。

③项目产出 25 分，该部分反映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按项目目标要求的实现程度等内容。

④项目效益 30 分，该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等。

指标体系结构体现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到项目产出及效益的绩效逻辑关系。

2020 年度信阳市教育体育局职业教育发展基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如下：

2020 年度信阳市教育体育局“职业教育发展基金”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决策 (15 分)	项目立项 (7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分)	项目立项政策相符性 (2 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 1 分；②项目立项符合“职业教育”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相关性 (2 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部门职责，属于部门履职所需，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相符性 (1 分)	对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进行评价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酌情扣 1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分)	项目申报批复程序规范性 (1 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申报、批复程序规范，得 0.5 分；②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执行，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 0.5 分；否则酌情扣分。
			项目立项科学性 (1 分)	项目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用以反映项目立项的科学性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 (2 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 (2 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绩效任务设置是否合理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 1 分；②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 0.5 分；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 0.5 分。每发现一处不合理的，扣 0.5 分。

	资金投入 (3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1.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1.5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得0.5分;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得0.5分;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得0.5分。否则每发现一处不科学合理的,扣0.5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1.5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1.5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得1分;②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0.5分。否则每发现一处不合理的,扣0.5分。
过程 (30分)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 执行情况 (4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指标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2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指标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2分。 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数/实际到位数)×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资金使用 合规性 (6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使用情况	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4分;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每发现一处扣2-4分;存在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支出依据不合规的,按照合规资金比例得分。
			资金使用流程 规范性 (2分)	项目资金使用流程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项目资金使用流程规范合规、手续齐全完整,得2分;每发现一处不规范的,扣0.5分。
	组织实施 (20分)	管理制度 健全性 (4分)	实施方案健全性 (2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实施方案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实施方案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项目单位根据特点制定了具体的实施方案,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项目单位根据特点制定了具体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16分)	项目管理规范性 (4分)	①信阳市教育体育局是否按照要求对项目实施进行考评、检查进行评价； ②对项目是否有明确的投诉、反馈机制进行评价； ③对项目合同、验收等项目档案管理规范性进行评价	县（区）级主管部门按照要求对项目进行管理，且有明确的投诉、反馈机制，项目档案规范齐全，得4分。每发现一处不合规的，扣0.5-1分。	
			项目执行规范性 (10分)	对项目实施流程与实施方案要求是否相符、项目过程中涉及的《项目申请登记表》、《需求状况评估表》、《项目竣工验收表》填写质量等内容进行评价		项目实施流程与实施方案要求相符、项目过程中涉及的《项目申请登记表》、《需求状况评估表》、《项目竣工验收表》填写质量较高，得10分，每出现一处不合规的地方扣0.5-1分。
			宣传推广情况 (2分)	①主管部门是否对项目进行过宣传推广		县（区）级主管部门对项目或政策进行过宣传推广，得2分
产出 (25分)	产出数量 (8分)	实际完成率 (8分)	实际完成情况 (8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对职业教育发展基金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进行评价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8分。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预期完成数)*100%	
	产出质量 (8分)	质量达标率 (8分)	服务内容符合情况 (4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对“职业教育”工作服务内容是否符合市级及区县级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进行评价	“职业教育培训”工作服务内容规范合理，得4分；每发现一项不规范的，扣0.5-1分。	
			质量达标率(4分)	验收合格数(量) / 项目总数(量) × 100%	该项分值4分。指标分值=质量达标率*指标满分4分。	
产出时效 (6分)	完成及时性 (6分)	项目实施的及时性 (6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情况 / 计划完成情况 × 100%	该项分值6分。指标分值=进度控制日完成率*指标满分6分。		

	产出成本 (3分)	成本控制 情况 (3分)	项目成本 (3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产出成本措施的有效性。	实际成本未超合理预算,得3分,否则酌情扣分。
效益 (30分)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15分)	职业教育质量 提升效果 (15分)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对项目实施后提升职业教育质量的效果进行评价	效果显著,得12-15分,较显著8-11分,一般4-7分,不够显著0-3分。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项目实施产生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效益,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生态效益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项目实施产生的直接或间接生态效益,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可持续影响 (5分)	促进职业教育建设 (5分)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对促进职业教育建设可持续发展进行评价	对促进职业教育建设效果显著,得5分,较显著3-4分,一般1-3分,不够显著0-1分。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指标得分=满意度*分值10分。

3. 绩效评价方法

根据信阳市教育体育局职业教育专项资金的实际情况，我们决定采用指标分析法，具体收集资料方法采用询问查证、实地踏看、问卷调查和专家评议相结合的方法开展评价工作。

采用指标分析法进行评价是对在绩效指标体系表中的扣分点进行定性分析，并具体描述，重点剖析此项绩效指标的扣分对整个政策或项目实施的影响程度，并且在对应的问题和建议中给予反映。

在指标分析法评价的基础上，综合辅以文献法、专家咨询法、成本效益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定量模型分析和公众评判法等。

(1) 询问查证法：在比较分析项目资料的基础上，以现场或非现场方式，通过询问、实地踏看等形式，核查项目资料是否真实、合理，从而对项目作出初步的判断和评价。

(2) 专家评议法：咨询相关的专家，通过查看项目资料、充分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后，结合项目评价指标和标准，作出专业或经验判断，形成评价结论。

(3) 问卷调查法：通过设计不同形式的调查问卷，在一定范围内发放、收集、分析调查问卷，进行评价和判断，设置目标群体满意度或公众满意度指标来评价项目绩效。

4. 绩效评价标准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标准体系中，要根据评价标准与方法计算相应的分值。常用的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和历史标准。本项目采用计划标准，即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2020 年度信阳市教育体育局职业教育发展基金项目项目的评价依据。具体如下：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

34号)；

(3)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财预[2009]76号）；

(4)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5)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效〔2020〕10号）；

(6) 《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

(7) 信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市级财政重点项目和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信财效〔2021〕7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评价前期准备阶段

评价准备阶段主要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几个阶段：

(1) 成立评价组，明确工作范围和职责，召开评价组成员会议，提出对本次绩效评价的要求，初步确定评价的总体时间安排。

评价组人员组成及分工情况：

项目负责人：刘乃臣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历	职务	职称和执业资格	工作内容
1	刘乃臣	男	专科	所长	注册会计师 资产评估师	绩效评价指导、复核
2	李军卫	男	本科	部门经理	注册会计师 资产评估师	制定评价方案、撰写报告、现场及非现场评价
3	任艳芳	女	本科	部门经理	注册会计师	资料收集、审核、整理分析、现场及非现场评价
4	胡帅	女	本科	部门经理	会计师	资料收集、审核、整理分析、现场及非现场评价
5	刘同洛	男	本科	部门经理	会计师	资料收集、审核、整理分析、现场及非现场评价
6	李惠茹	女	本科	部门经理	会计师	资料收集、审核、整理分析、现场及非现场评价

(2) 组织评价组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学习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和项目管理方面的政策，及有关项目实施依据、实施方案、专项资金管理等文件精神；学习项

目评价指标体系和项目评价方案，使各参评人员对项目情况作进一步了解，明确评价工作程序及要求，解析评价指标体系。

(3) 为做好项目评价工作，提高评价的工作效率，建议信阳市教育体育局指定联络员，主要负责评价组实地检查过程中与各相关部门的联络、协调工作。

2. 评价指标体系及方案设计阶段

(1) 接受委托后，组织评价组人员对项目基础资料进行认真学习和了解，拟定《职业教育发展基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在制定的指标体系中，我们将充分考虑本项目的特点。

(2) 拟定的指标体系，在征求信阳市教育体育局和相关专家意见后，对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进行补充和完善。

(3) 拟定的评价实施方案，征求信阳市教育体育局及咨询专家意见后定稿，提交信阳市财政局，供其下达评价通知时参考。

3. 评价实施阶段

(1) 在对项目资料进行总结、整理基础上实施绩效评价。

① 评价组到现场收集、汇总、整理项目资料，检查、核实项目资料中的数据后，确定实地检查的重点和疑点问题、检查方法及具体的时间安排等。

② 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检查。

1) 在听取信阳市教育体育局对项目实施情况汇报的基础上，核实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合理性，对项目资料中反映的或分析中发现的问题进行重点检查。

2) 进行实地核实。

实地检查的形式：采取座谈、现场核实、走访、调查问卷、查阅资料等方式。

③ 评价内容：

1) 检查项目计划的合理性、可操作性；项目组织机构、配套制度建设情况：是否有专门的领导机构，是否有完善的管理制度包括资金管理、技术服务、考核奖罚、档案管理等。

2) 检查项目计划完成情况：完成的指标数据是否真实无误。

3) 检查项目的建设质量：项目建设内容是否达到建设标准。

4) 检查项目管理情况：领导机构和任务是否明确、责任是否清楚、是否定期举行分管领导主持的工作会议或工作交流会议；项目建设台账是否建立、内容是否规范齐全、数据是否正确；是否对项目建设情况和质量情况进行检查指导；是否按时报送信息。

5) 检查项目财政资金是否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足额投入；

6) 检查项目资金是否按有关财务会计制度执行，是否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会计核算是否真实、规范、会计报表是否能真实反映收支结余等情况；专项资金使用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是否及时支付。

7) 检查项目财政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项目资金使用是否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使用，有无截留、挪用项目资金；有无另行安排项目管理经费，项目管理经费有无挤占专项资金。

④结合检查情况，评价组将对项目进行问卷调查，按接受实地调查的群体10%比例，进行项目的满意度问卷调查。

(2) 综合评价

评价组在全面分析整理被检查项目的相关数据资料的基础上，总结检查情况，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综合评议与打分，得出评价结论，撰写评价报告。

(3) 评价实施具体程序

评价组到实地检查→评价组成员汇报检查情况并进行打分→得出评价结论，评价组撰写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 绩效评价结果

本次评价结果采取百分制，按照综合评分划分4个等级，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 4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35 个三级指标，绩效评价组以现场采集的项目基础数据、收集的评价相关资料及问卷调查为基础，综合应用因素法、比较分析法等评价方法，对照评价指标打分。经评价组评定，信阳市教育体育局职业教育发展基金项目绩效评价综合评分为 85.50 分，评价等级为“良”，附评分表如下：

2020 年度信阳市教育体育局“职业教育发展基金”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设计得分	实际得分
决策 (15 分)	项目立项 (7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分)	项目立项政策相符性 (2 分)	2	2
			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相关性 (2 分)	2	2
			项目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相符性 (1 分)	1	1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分)	项目申报批复程序规范性 (1 分)	1	1
			项目立项科学性 (1 分)	1	1
	绩效目标 (5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分)	3	3
		绩效目标明确性 (2 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 (2 分)	2	1
	资金投入 (3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1.5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1.5 分)	1.5	0.5
		资金分配合理性 (1.5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1.5 分)	1.5	1
	过程 (30 分)	资金管理 (10 分)	资金到位执行情况 (4 分)	资金到位率 (2 分)	2
预算执行率 (2 分)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分)	4	4
			资金使用流程规范性 (2 分)	2	2
组织实施 (20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分)	实施方案健全性 (2 分)	2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分)	2	0

		制度执行有效性(16分)	项目管理规范性(4分)	4	2
			项目执行规范性(10分)	10	8
			宣传推广情况(2分)	2	2
产出(25分)	产出数量(8分)	实际完成率(8分)	实际完成情况(8分)	8	8
	产出质量(8分)	质量达标率(8分)	服务内容符合情况(4分)	4	4
			质量达标率(4分)	4	4
	产出时效(6分)	完成及时性(6分)	项目实施的及时性(6分)	6	6
	产出成本(3分)	成本控制情况(3分)	项目成本(3分)	3	3
效益(30分)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15分)	职业教育质量提升效果(15分)	15	11
		可持续影响(5分)	促进职业教育建设(5分)	5	4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10	9
合计				100.00	85.50

(二) 绩效评价结论

我们通过对信阳市教育体育局职业教育发展基金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全面的综合绩效评价，得出结论如下：

项目决策方面，立项依据充分、过程规范，立项内容符合国家政策、发展规划要求；该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但绩效目标不够明确、细化，未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更具体的绩效指标；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预算内容符合项目实际需求，预算投入资金量与工作内容匹配度较高，但未明确预算额度的测算依据。

项目过程方面，在资金管理上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一致，预算资金均按照计划执行；该项目资金使用单位大部分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按照采购付款流程、合同约定进行付款，未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在实施方面主管部门未根据职业教育

发展项目的特点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未制定具体的资金使用规范、业务管理制度；主管部门对项目的管理，未有明确的投诉、反馈机制，项目档案规范齐全，对单位、学校实施的项目有参与验收考核。项目符合执行规范；对职业教育发展项目在电视台、报纸、公众号等平台进行了积极的推广与宣传。

项目产出方面，本项目年度指标为支持 15 所职业学校，实际完成对 16 所职业院校以及县级教体局、息县职业教育中心、市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教学研究室等单位进行了资金支持，超过本项目年度指标；改善了职业院校办学条件；组织了教师参加培训学习和各项教学竞赛活动；举办全市中等职业教育系列竞赛活动共 57 个比赛项目；开展了职业教育活动周宣传；切实加强了中等职业学校内涵建设，加强了 5 所省级以上品牌示范校和 6 所省级特色校建设；开展了全面职业培训工作，各职业院校与人社、农业和退役军人等配合，培训数量共达到 61694 人。进一步促进了我市职业教育服务发展，提升就业创业能力。

项目效益方面，本项目的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社会效益较为显著，在职业教育发展项目中，通过改善职业学院办学条件，组织教师参加培训学习、举办全市中等职业教育系列竞赛活动、开展职业教育宣传等活动，对提升办学质量，提高师资队伍水平，打造品牌亮点等建设提供了资金的引领作用，对信阳市的职业教育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有效提升了职业院校的社会认可度。通过各类技能大赛和职业培训，培训除更多技能型人才，为信阳市提供了更多的技能人才支持，有效促进了职业教育服务的长远发展、促进了职业教育的持续发展。

根据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考核，信阳市教育体育局职业教育发展基金项目绩效评价综合评分为 85.50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7 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5 分）

①项目立项政策相符性（2分）

本项目根据《信阳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09）12号中明确提出的“要根据职教发展需要，积极筹措资金，加大对职业教育的投入力度，信阳市财政局要把市本级的职教院校作为支持的重点，促进其健康发展，充分发挥其示范带头作用，加快信阳市职业教育发展。”要求立项，信阳市财政局把市本级的职教院校作为支持的重点，促进其健康发展，充分发挥其示范带头作用，加快信阳市职业教育发展。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该项满分2分，得2分。

②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相关性（2分）

通过查阅项目相关资料，该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2分，得2分。

③项目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相符性（1分）

通过查阅项目相关资料，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1分，得1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分析（2分）

①项目申报批复程序规范性（1分）

本项目根据《信阳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09）12号立项，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项目支出预算申报程序规范。该项目立项程序规范。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1分，得1分。

②项目立项科学性（1分）

根据该项目提供的资料显示，事前已经过必要的项目可行性讨论、项目评审论证、开展绩效评价自评等工作。本项目的可行性报告中显示，本项目为加快职业教育发展，信阳市计划实施职业教育规模扩大工程，示范性职业院校和薄弱中等职业学校建设工程，职业教育实训基地建设工程，劳动者素质合作职业能力提高工程，通过抓师资队伍建设和龙头专业建设、综合高中建设、民办职业教育建

设、促进全市职教攻坚计划取得了初步成效。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 1 分，得 1 分。

2. 绩效目标（5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3 分）

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本项目绩效目标为加快信阳市职业教育发，职业教育发展基金主要用于示范性职业学校和薄弱中等职业学校建设工程、职业教育实训基地建设工程、劳动者素质和职业能力提升工程。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一句充分，与实际工作相匹配，符合客观实际依据评分标准。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 3 分，得 3 分。

（2）绩效目标明确性（2 分）

年度目标为改善各职业院校办学条件，完善各职业院校、单位基础设施设备和实习基地建设，持续加强学校内涵建设，不断扩增优质教育资源。绩效目标不够明确、细化，未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目标明确都不够细化、清晰可衡量。如在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绩效指标中数量指标为职业院校数量大于等于 15 所，但未具体说明目标需要建设完善多少数量的基础设施设备、建设完善多少实习基地，没有具体指标说明学校内涵建设培训人数需要达到多少，无法通过清晰的、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 2 分，得 1 分。

3. 资金投入（3 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分析（1.5 分）

本项目预算资金 300.00 万元，根据《信阳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09) 12 号进行编制预算，预算内容与本项目内容相匹配，但是未发现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未明确预算额度的测算依据。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 1.5 分，得 0.5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分析（1.5 分）

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但本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未明确测算依据。本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300.00 万元，其中分配至 16 个职业院校 195.00 万元占总资金 65%，分配至息县职业教育中心、市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教学研究室共 25.00 万元占总资金 8.34%，分配至商城县教体局和淮滨县教体局共 40.00 万元占总资金 13.33%，分配至教育台和信阳日报社共 40.00 万元占总资金 13.33%。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 1.5 分，得 1 分。具体分配金额如下图所示：

表 1：信阳市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明细表

单位：元

学校/单位	金额
信阳航空服务学校	100,000.00
息县职业教育中心	50,000.00
潢川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50,000.00
信阳市第六职业高级中学	100,000.00
潢川幼儿师范学校	250,000.00
信阳市中等专业技术学校	200,000.00
新县职业高级中学	200,000.00
光山县中等职业学校	150,000.00
商城县教体局	200,000.00
教育台	300,000.00
淮滨县教体局	200,000.00
市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教学研究室	200,000.00
信阳工业学校	200,000.00
罗山县中等职业学校	200,000.00
商城县职业高级中学	100,000.00
信阳市特殊教育学校	50,000.00
信阳市第一职业高级中学	50,000.00
信阳建筑工程学校	100,000.00
信阳电子学校	100,000.00
淮滨县中等职业学校	50,000.00
新县千斤职业高级中学	50,000.00
信阳日报社	100,000.00
总计	3,000,000.00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10 分）

（1）资金到位执行情况分析（4 分）

①资金到位率（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本项目的申请资金为300.00万元,到位资金300.00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00%。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2分,得2分。

②预算执行率（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数/实际到位数)×100%。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为300.00万元,预算金额300.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00%。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2分,得2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分析（6分）

①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根据查看财务资料,实地踏看、抽查凭证显示,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承办各种学生竞赛、教师培训、采购维修教学设备以及对职业教育发展项目进行推广与宣传等。付款依据基本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已支付项目资金符合合同约定。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4分,得4分。

②资金使用流程规范性（2分）

根据查看财务资料,实地踏看、抽查凭证发现,项目资金未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2分,得2分。

2. 组织实施（20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①实施方案健全性（2分）

项目主管单位未根据职业教育发展项目的特点制订具体的实施方案。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2分,得1分。

②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项目单位未根据职业教育发展项目的特点制订具体的资金使用规范，未制订相应财务、业务管理制度。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 2 分，得 0 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16 分)

①项目管理规范性 (4 分)

主管部门信阳市教育体育局按照要求对项目实施进行管理，项目档案规范齐全。但未有明确的投诉、反馈机制。该项满分 4 分，得 2 分。

②项目执行规范性(10 分)

项目实施流程与项目方案相匹配，但项目实施方案不够明确，主管部门未对使用资金的单位、学院所实施的项目进行需求状况评估。该项满分 10 分，得 8 分。

③宣传推广情况 (2 分)

信阳市教育体育局对职业教育发展项目进行了积极的宣传与推广，在《信阳日报》上 2020 年 11 月 8 日-15 日连续 8 天推出《2020 年职业教育活动周特别报道》，在微信公众号、信阳教育电视头条号同期推出 46 条职业教育新闻。同时在《信阳新闻网》、《今日头条》、《抖音》等新媒体平台推送各个单位及学院的职业教育发展成果。该项满分 2 分，得 2 分。

(三) 项目决策情况

1. 产出数量 (8 分)

本项目年度指标为支持 15 所职业学校，实际完成对 16 所职业院校以及县级教体局、息县职业教育中心、市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教学研究室等单位进行了资金支持，超过本项目年度指标。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预期完成数)*100%，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 8 分，得 8 分。

其中：

①改善了职业院校办学条件，信阳市已建成国家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 3 个、建成“河南省职业教育强县”4 个，建成省级以上品牌示范校 5 所、省级特色校 6 所，省级示范专业 2 个、省级特色专业 4 个，省级数字化校园 5 个，市级以上实训基地 27 个；

②组织了教师参加培训学习和各项教学竞赛活动，2020 年度参与教育部教师工作司举办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在线培训示范班 53 人，承办省级骨干教师市级培训 110 人，参与省级骨干教师省级培训基地培训 81 人等培训活动；

③举办全市中等职业教育系列竞赛活动共 57 个比赛项目；

④开展了职业教育活动周宣传，在《信阳日报》上 2020 年 11 月 8 日-15 日连续 8 天推出《2020 年职业教育活动周特别报道》，同时在《信阳新闻网》、《今日头条》、《抖音》等新媒体平台推送。在微信公众号、信阳教育电视头条号同期推出 46 条职业教育相关新闻报道，并对各个单位及学院的职业教育发展成果进行展示；

⑤切实加强中等职业学校内涵建设，加强了 5 所省级以上品牌示范校和 6 所省级特色校建设；

⑥组织开展了全市中等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立项及结项，信阳市开展了全面职业培训工作，各职业院校与人社、农业和退役军人等配合，共培训数量达到 61694 人。进一步提升了我市职业教育服务发展，促进就业创业能力。

2. 产出质量（8 分）

根据本项目的相关业务资料及财务资料，结合部分职业学校的实地现状，显示该项目主要改善了职业学院办学条件，扩大优质教育资源；组织教师参加培训学校和各类竞赛活动；举办全市中等职业教育系列竞赛活动；开展职业教育宣传等工作。其中各类竞赛及培训有效为信阳市各行各业发展培训了各类技能人才，提升了社会对职业院校的认可度。其中在竞赛方面开展了“把灾难当教材 与祖国共成长”抗议故事演讲竞赛活动、“2020 年全市中等职业教育技能大赛”、

“中等职业学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大赛”等 57 个比赛项目，从市级大赛中遴选出的优秀选手，代表信阳市参加省级系列大赛，并获得省级一等奖 1 个，二等奖 24 个，三等奖 40 个。教师队伍也通过积极参与学习培训活动整体水平有所提高，2020 年度参与教育部教师工作司举办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在线培训示范班 53 人，承办省级骨干教师市级培训 110 人，参与省级骨干教师省级培训基地培训 81 人等培训活动，通过理论和实践学习，促进教师成长。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 8 分，得 8 分。

3. 产出时效（6 分）

项目实际开工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实际完工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施期间符合预算申报时间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 6 分，得 6 分。

4. 产出成本（3 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成本 300.00 万元与预算相一致，实际成本未超合理预算。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 3 分，得 3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项目效益（30 分）

（1）社会效益分析（15 分）

本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社会效益较显著，在职业教育发展项目中，通过改善职业学院办学条件，组织教师参加培训学习、举办全市中等职业教育系列竞赛活动、开展职业教育宣传等活动，对提升办学质量，提高师资队伍水平，打造品牌亮点等建设提供了资金的引领作用，对信阳市的职业教育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有效提升了职业院校的社会认可度。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 15 分，得 11 分。

（2）可持续影响分析（5 分）

从职业教育和社会的持续发展来看，通过各类技能大赛和职业培训，培训出更多技能型人才，为社会输送了更多的技能人才，对信阳市的职业教育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开展的全面职业培训工作，通过各职业院校与人社、农业和退役军人等配合，共培训数量达到 61694 人。进一步提升了我市职业教育服务发展，促进就业创业能力。有效促进了职业教育服务的长远发展、促进了职业教育的持续建设。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 5 分，得 4 分。

（3）满意度（10 分）

通过对项目承办单位、受益群体进行问卷调查与访谈，承办单位、受益群体对本项目实施效果较为满意，举办的系列职业教育竞赛以及各类职业培训，确保安全公正，完善优化了职业教育的更多设施设备，更快更好为社会培养、输送了技能型人才，促进了学生更好的学习与就业，提升了教师队伍的素质与水平。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满分 10 分，得 9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信阳市教育体育局注重对专项资金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绩效评估等工作的管理，事前经过必要的项目可行性讨论、开展绩效评价自评等工作，确保了项目的可行性和科学性。

项目的宣传与推广覆盖面广泛，从网络、报纸、电视频道等平台进行全方面推广，使职业教育得到了广泛宣传。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项目管理不够规范

信阳市教育体育局未根据职业教育发展项目的特点制订具体的实施方案，未制订具体的资金使用规范，未制订相应财务、业务管理制度。

2. 绩效目标不够明确、细化

本项目的绩效目标为改善各职业院校办学条件，完善基础设施设备和实习基地，持续加强学校内涵建设，不断扩增优质教育资源。但绩效目标未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如在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绩效指标中数量指标为职业院校数量大于等于 15 所，但未具体说明目标需建设完善多少数量的基础设施设备、建设完善多少数量的实习基地，没有具体指标说明学校内涵建设培训人数需要达到多少人数，无法通过清晰的、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3. 预算编制未经过科学论证，未明确预算额度的测算依据

本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300.00 万元，项目预算编制未显示经过科学论证和明确标准，预算未明确资金额度如何分配各至学院金额、媒体宣传费用以及各县级教育体育局和教育中心等单位。无法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六、有关建议

（一）加强财务管理，做好项目核算

建议信阳市教育体育局制订项目的具体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做好预算控制，明确资金额度如何使用、分配。既能满足专项资金的核算要求，也有利于规范专项资金管理。

（二）强化专项资金监督检查

建议信阳市教育体育局落实财政资金跟踪反馈制度，动态监控每笔资金的支出进度、项目用途等，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同时，切实发挥财政资金的效益；各单位、学院在财务管理方面按照国家、省市区相关财经法规及项目资金管理办的要求，对财政专项资强化管理规范。同时各校也要做好项目实施方案，及时向信阳市教育体育局上报实施情况。

（三）细化绩效目标

建议设定更加清晰、细化、可衡量的绩效目标，更加方便考核绩效任务设置是否合理，可以更好的反映和考核项目的实施、完成情况，也可以更清晰的管理与监督各个使用资金的单位、学院的资金使用情况。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评价工作基本前提

相关基础工作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及评价人员对项目的正确理解和认识是做好评价工作的基本前提。

（二）报告适用范围

本评价报告仅供委托方实施所涉及项目使用，未经本会计师事务所盖章不具备法律效力，因使用不当产生的不良后果与本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无关。

（三）关于评价相关责任的说明

项目单位的责任是提供与形成本项目报告相关的基础工作材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绩效评价是依据财政部门关于绩效评价相关要求进行的，选择的评价程序取决于评价人员的判断，项目评价的可靠性基于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资料的全面性和准确性，评价工作组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但由于受客观因素的限制，只能在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的现有资料的前提下，结合应有的职业判断做出尽可能可靠的评价结论。

（四）关于影响本项目评价评估局限性的说明

评价人员本着严谨客观的态度完成此次评价工作，从前期调研、方案设计和修改、数据采集到报告撰写，尽量做到科学和全面。但在绩效评价过程中仍然存在或发生各种可能影响报告质量的客观因素，造成评估评价结果的或有局限性。评价人员降低此类因素影响的努力贯穿评价评估工作的始终。

（五）提示报告使用者注意事项的说明

本会计师事务所及评价人员与委托方及项目中所涉及的当事人不存在任何需要回避的利害关系，评价人员在评价过程中恪守了职业道德规范。

本报告使用人对评价结果的把握应建立在对本报告所提供的有关评价结果各项条件及说明认真阅读和理解的基础之上。

河南盛元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郑州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